**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河永清模具加工厂年产代加工模具2000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月25号，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河永清模具加工厂成立验收工作组，进行“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河永清模具加工厂年产代加工模具2000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生产情况和工程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审阅了相关材料,听取了有关单位的汇报,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及环评批复文件，验收工作组经认真讨论后，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清模具加工厂成立于2013年05月21日，企业位于浙江省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河街道金益村金兴路5号，是一家专业从事模具维修的企业。本项目总投资约为10万元，企业租赁罗时进的闲置房屋作为生产用房，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27㎡，一楼作厂房，生产规模可达年维修模具2000件。职工总数为2人，不设食堂和职工宿舍，生产班制为单班制，每天工作8小时，年工作时间为300天。

企业于2020年4月委托温州市旭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河永清模具加工厂年产代加工模具2000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20年6月22日经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审查审批，温开环改备（2020）380号。

**二、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整体性验收，验收内容为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河永清模具加工厂年产代加工模具2000件建设项目。

**三、工程变更情况**

经现场调查确认，本项目性质、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等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内容基本一致，无变动情况。

 **四、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焊接烟尘。焊接烟尘较少，加强车间通风即可。

1. 噪声

通过合理布局生产车间，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等措施措施减少噪声。

1. 固体废弃物

项目产生的固废仅为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即可。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河永清模具加工厂厂界无组织排放检测的总悬浮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的二级标准。

2、噪声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河永清模具加工厂项目各侧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3、固废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六、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检查，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河永清模具加工厂年产代加工模具2000件建设项目环保手续齐备，技术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已基本按批准的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建成，环保设施经查验合格，其防治污染能力基本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经审议，验收组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自主验收。

**六、后续要求**

1、依照有关验收技术规范，完善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相关内容及附件；及时公示企业环境信息和竣工验收材料。

2、加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及时清理、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

3、完善废气收集系统，提高废气收集率，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完善环保标识和操作规程。

4、一般固废不得露天堆放，须做好防雨遮盖措施；进一步加强各种固体废物的管理，建立健全管理台帐和相应制度。

5、确保车间环境整洁；完善各类环保管理制度，环保专人负责管理，将责任落实到人。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签到单。

**验收组成员签字：**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河永清模具加工厂**

**2021年1月25日**

**2021年1月25日会议签到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河永清模具加工厂年产代加工模具2000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会 |
| 会议地点 | 公司会议室 |
| 会议时间 | 2021年1月25日 |
| 参加人员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电话 |
|  |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河永清模具加工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